

ICS 67.040

X 08

备案号：

T/XLXH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香梨协会团体标准

T/XLXH 006—2021

库尔勒香梨地理标志产品包装和标识

(征求意见稿)

2021 - XX - XX 发布

2021 - XX - XX 实施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香梨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香梨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巴州恒实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巴州食品药品检验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马静、赵廷勇。

库尔勒香梨地理标志产品包装和标识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库尔勒香梨地理标志产品的包装和标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库尔勒香梨的包装和标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T 1911 拷贝纸
-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 GB 4806.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 GB/T 5737 食品塑料周转箱
-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 GB/T 6544 瓦楞纸板
-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 11680 食品包装用原纸卫生标准
- GB/T 31550 冷链运输包装用低温瓦楞纸箱
- T /XLXH 001 库尔勒香梨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75号令
《商品条码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76号令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包装

4.1 容器

4.1.1 按包装容器的材料和适用范围的不同可分为纸箱、塑料箱、纸袋或纸盒、塑料托盘与塑料膜组合等包装。包装容器种类、材料、适用范围见表1。

表1 包装容器种类材料及适用范围

种类	材料	配附件	适用范围
纸箱	瓦楞纸板	包装纸、网套、“S”板	香梨物流运输路途短,周转次数一至二次,不进冷库的瓦楞纸箱。
低温瓦楞纸箱	瓦楞纸板	包装纸、网套、“S”板	香梨冷链物流运输,路途长,周转多,需要在冷库预冷的瓦楞纸箱。
塑料箱	高密度乙烯	/	适用于库尔勒香梨贮藏包装。
纸袋或纸盒	B级以上面板纸	/	适用于包装重量不超过2kg的礼品包装。
塑料托盘与塑料膜的组合包装	聚乙烯	/	适用于进入超市销售的小体积或精品库尔勒香梨。
注1:包装纸应符合GB/T 1911和GB 11680的规定;			
注2:“S”板应符合GB/T 6544的规定。			

4.1.2 包装容器的材料、规格和包装方式的选择应避免对库尔勒香梨产生损伤,包装材料应无毒、清洁、干燥、无污染、无异味,具有一定的通透性、防潮性、抗压性和环保性,便于装载、贮藏、运输、销售,符合环保要求,可回收利用或可降解,不应过度包装。

4.2 设计

4.2.1 图案

图案文字及色彩应清晰爽目、画面简洁,与所装物相符,并能反映内装物。

4.2.2 结构及规格尺寸

结构及规格尺寸见表2。

表2 结构及规格尺寸

包装件	常用规格尺寸 mm	箱型	内装物净含量kg
纸箱	440×245×245	0201 开槽型纸箱 ^a	9
	420×245×240	0201 开槽型纸箱	8
	360×190×190	0201 开槽型纸箱	5
	280×140×140	0217 手拎式卡口折底纸箱 ^b	2
低温瓦楞纸箱	应符合GB/T 31550的规定		
塑料箱	按协议或供销合同要求执行		
纸袋或纸盒	按协议或供销合同要求执行		
塑料托盘与塑料膜的组合包装	按协议或供销合同要求执行		

4.3 要求

4.3.1 库尔勒香梨采收分级后立刻进行包装,包装场地要求阴凉、通风、防潮、防雨。

4.3.2 同一最小包装单位内，应为同一品种、同一等级、同一规格的产品，包装容器内的产品可视部分应具有整个包装产品的代表性。容器内应装满填实，避免果实晃动造成损伤。

4.3.3 直接接触果品的包装物应符合 GB 4806.7、GB 4806.8 的要求，可采用包装纸和塑料发泡网，也可直接装入纸箱、纸盒、塑料箱。

4.3.4 外包装根据运输方式、运距及销售方式不同，分别符合下列要求：

- a) 短距运输使用用的塑料周转箱应符合 GB/T 5737 的规定；
- b) 常温运输外包装使用的单（或双）瓦楞纸箱符合 GB/T 6543 的规定；
- c) 冷链运输所用的瓦楞纸箱应符合 GB/T 31550 的规定。

5 标识

5.1 标注内容

应符合 GB7718、GB/T191 的规定，每个包装应以易读、牢固、醒目的方式在其外面的同一侧显示下列信息：

- a) 产品名称：应在包装的明显位置标明“库尔勒香梨”。不应添加带有不实、夸大性质的词语，如“优质××”、“极品××”等；
- b) 质量（品质）等级：标明符合 T/XXLXH 001 规定的质量等级；
- c) 产品标准代号：标注生产者或销售者判定产品等级时所依据的合法有效的产品执行标准代号
- d) 净含量：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规定》的要求；
- e) 产地：应当标明真实的产地，标注地州级的地域，可详细标注到乡、镇、场；
- f) 生产者或销售者名称、地址：指依法登记注册的名称、地址；
- g) 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应符合《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
- h) 日期：应清晰标示库尔勒香梨的采摘日期或包装日期。

5.2 推荐标注内容

下列内容如若有的，也可标注：

- a) 注册商标：可标注经国家商标主管部门注册登记的本单位（个人）拥有知识产权的商标；
- b) 认证标志、标识：取得“绿色”、“有机”注册、认证的，在认证有效期内可以标明相应的认证标志；
- c) 条码：应按《商品条码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5.3 标识的印制

5.3.1 印制标识时按照相关规定及设计尺寸、文字大小、线条粗细、字体形状、间隔进行印刷。

5.3.2 未经批准不得印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库尔勒香梨”字样标识、绿色食品、商品条形码或注册商标“R”标识。

5.3.3 包装储运标志的图案文字印刷应符合 GB/T 191 规定。

5.3.4 应使用中文印制标识。可以同时使用汉语拼音，但应拼写正确，不得大于相应的汉文；可以同时使用的少数民族文字或外文，但应与汉文有严密的相应关系，且不得大于相应的汉文。